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2月12日以直接送达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书面会议通知，于2026年2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11名，实际出席董事11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关联方为：1. 控股股东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以下简称“深圳广电集团”）和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条第二款第一项和第二项规定的情形；2. 深圳市龙岗区融媒文化传播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岗融媒”），龙岗融媒系公司第三大股东，持有公司4.04%股份，龙岗融媒副总经理陈宇翔先生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于2025年9月29日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职务，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条第四款规定的情形；3. 超清数创（深圳）文化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超清数创”），超清数创董事长林杨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条第二款第四项规定的情形。因此，关联董事张育民、赵为纲、林杨、笄峰对此项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

公司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下同) 上披露的 2026-006 号《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公司 2026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了本议案，并取得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公司预计 2026 年度与各关联方签订协议，系公司日常经营行为，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交易价格依据市场原则协商确定，定价公允合理，属于正常交易行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6 年 3 月 17 日（星期二）14:30 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地点为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 6001 号深圳广电文创中心 23 层公司 2301 会议室，股权登记日为 2026 年 3 月 12 日（星期四），会议将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具体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 2026-007 号《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 公司 2026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28日